

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2日以现场方式递交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管。会议于2023年12月22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28号洪涛股份大厦22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年新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选举侯春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详见巨潮资讯网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（2023年12月）》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总裁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详见巨潮资讯网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总裁工作细则（2023年12月）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12月22日